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2024年第4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会议通知情况: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chinasunion.com）刊登了《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2024年第4次临时股东会通知》。2024年12月19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黎广贞、周小茗等连续270日以上合计持有公司3%以上股份的股东书面提交的《向股东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议新增《关于<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股份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等7项临时提案，作为2024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4次临时股东会的补充议案，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在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chinasunion.com）刊登了《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2024年第4次临时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》。

(二)会议时间、地点、会期、方式

1、时间：2024年12月29日上午9：30

2、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、会期：半天

4、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方式

（三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1人，代表股份313,847,952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99.4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会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共审议通过 9 项议案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股份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

为改善公司的现金流和财务状况，缓解公司未来的资金支出压力，保障公司业务发展，公司拟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http://www.chinasunion.com）《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股份定向发行说明书》。

表决结果：21,422.6226 万股同意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获本次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股东姜成刚、于素洁、吴韡君、冯春飞、陈光镇及其受托表决的股份、与本次发行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在册股东对应的股份合计 99,621,726 股予以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因本次定向发行导致注册资本增加以及新《公司法》实施，现拟对《公司章程》对应条款进行修改。

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披露于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http://www.chinasunion.com）《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章程》。

表决结果：31,384.7952 万股同意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获本次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定向发行认购合同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拟进行股份定向发行，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《广东众

和化塑股份公司定向发行认购合同》，该认购合同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。

表决结果：21,422.6226 万股同意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获本次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股东姜成刚、于素洁、吴韡君、冯春飞、陈光镇及其受托表决的股份、与本次发行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在册股东对应的股份合计 99,621,726 股予以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<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>的议案》

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，公司拟就本次股份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。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公司将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31,384.7952 万股同意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获本次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和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及募集资金的安全，公司现制定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http://www.chinasunion.com）《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31,384.7952 万股同意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获本次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份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为了明确本次股份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公司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，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份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。

表决结果：21,422.6226 万股同意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获本次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股东姜成刚、于素洁、吴韡君、冯春飞、陈光镇及其受托表决的股份、与本次发行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在册股东对应的股份合计 99,621,726 股予以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为使本次股份定向发行工作顺利进行，公司拟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。本次股份定向发行授权有效期为：自股东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31,384.7952 万股同意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获本次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拟修改相关公司治理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http://www.chinasunion.com）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

度》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31,384.7952 万股同意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获本次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拟修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公司信息披露平台（http://www.chinasunion.com）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31,384.7952 万股同意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。获本次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 2024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

2024 年 12 月 29 日